

拔蒲歌

沈书枝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拔蒲歌/沈书枝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8

ISBN 978-7-02-014447-1

I. ①拔… II. ①沈…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185093号

责任编辑 欧阳婧怡

装帧设计 陶 雷

责任印制 徐 冉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天津千鹤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150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10.25 插页4

印 数 1—15000

版 次 2019年2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9年2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4447-1

定 价 4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自序

这本《拔蒲歌》中所收录的，是我2013—2018五年间所写的散文。除开篇《儿童的游戏》与最后一篇《安家记》外，篇幅都不过万字，时间上与我的一本《燕子最后飞去了哪里》大体同步而跨度更长，但那一本主要是由两篇很长的非虚构散文构成的。《拔蒲歌》则可以说是延续了我的第一本散文集《八九十枝花》的写作内容与情绪，仍是一本“还顾望旧乡”之书，只是这“还顾”“望”的内容既包含过去，也写及现今。

开篇《儿童的游戏》，是记录二十世纪八九十年代乡下常见的儿童的游戏，其起因是重读了周作人介绍柳田国男所写的《幼小者之声》。柳田国男感慨过去日本儿童所玩的一些游戏，在都市生活成立后就率地断掉而失去了，使我也起了记下我们的那份“始于遥远的古昔之传统的诗趣”的心。这虽是我们小时候皖南乡下一隅的一些游戏，实际上，在城市经济远未像现在这样发达的八九十年代，全国儿童的游戏大多大同小异。因为起着记录与保存的心，我在写时尽量记下了不同游戏的玩法，并配以自己拙劣的小画。只可惜年代虽还不十分久远，很多游戏的玩法我便已经模糊，不能准确或完备记忆，尤其是一些童谣，已很难记清。读这本书的读者，倘有兴趣和更为精确的记忆，希望有以教我，俾其更加完备。

除开篇外，书分为三部分。辑一“红药无人摘”，检点从前乡下常见的野草花树，写出自己喜欢的那一份。在远离南方的北地，于

回忆中拾摭一些喜悦亲切的情感，以安抚成长后渐远渐不可得的遗憾。“红药无人摘”是诗人韦应物的句子，本是写春末僧斋的幽寂，我的借用却是想表达一些昔人已杳渺的惆怅与孤独。“红药”即芍药，皖南山村人家门口常种一两棵，春末于温暖和风中开出如小碗般重叠沉坠的紫红花朵，是很美丽的景色。我和妹妹离开家上大学以后，爸爸在家中菜园的菜畦上也种了一棵，没两年后，他也离开几十年未曾离开过的乡下，到城里打工去了。只剩下这棵芍药，年年春末在菜畦上兀自开出花来，又在枯萎时将花瓣落到下面的泥土上。“红药无人摘”因此是那些年发生在家乡春天菜园里的实景，无意中隐含了与之同时的乡村变化的缩影，成为我关于南方乡情的一种凝结与象征。这棵芍药后来被人挖去城市，不出意外地没有养活，却因为消逝而在我心成为更为纯粹、永久的存在。每当想起南方，我就想起那棵芍药，想起风雨与美一类的事，心中充满温柔的情绪。这一辑的最后几篇，则是我在北京生活四五年后，逐渐写下的一些北京的植物。都是城市中常见的一些花木，我对它们的喜爱也交织在对南方的想念之中。

辑二“瓜茄次第陈”，是关于南方种种的吃。有过去在南京生活的痕迹，更多则是皖南乡下的饮食。整理书稿时，我惊讶于自己竟然于不知不觉间写下了这么多有关食物的文字，以至于成为书中篇数最多的一部分（虽然从字数上来说并不是最多的）。作为从小在贫穷地区长大的普通人，并没有什么可供夸耀的饮食经验，书中所写

的也都并不是什么珍稀或难得的东西，只是些过去乡下最常见的三餐。但春天的蚕豆汤与腌雪里蕻炒小笋，夏天的蒸茄子与糠梨，秋天的茅栗与红薯，冬天的炖炉子和烫粉丝，简单朴实的饮食所呈现的，大约不仅仅是四季的变迁，也与我们过去的生活与情感相关联。正是这种生活与情感，使得食物在我们心里不再只是饱腹或满足口欲的东西。与此同时，饮食也不妨说是地方风土的一种记录与表现，这也是我一直以来感兴趣的一方面。

辑三“与君同拔蒲”，其中《大雨后》《青春照相馆》记少年心事，《清明》《大水记》《乡下的生灵》则是这几年逢节假回乡下的所见所闻。这两年我想做的事情之一，就是比之前要更频繁一些回到乡下去，去重新观察农村的四季与人事。或许只有经常的在场，才有可能发现一些细微的真实，庶几可以避免部分因为长久的疏离和根据匆匆所见而来的想象。这几篇是最初的尝试，其形式或不够凝练，希望在以后的过程中能有所进步。最后一篇《安家记》则是记录过去几年在北京租房的生活，以及最后碰运气买房的经历。这是全书篇幅最长的一篇，写作时间也最靠后，取了“安家”这样的名字，但实际上远非尘埃落定的意思，所想展示的，也不是所谓买房安家“成功”的过程，只是过去几年普通年轻人在北京这座具有特殊意味的大城市所经历的生活。没有多么惨烈，也没有十分戏剧化的遭遇，相对于许多“北漂”来说，甚至可以说是相当顺利，正是这样普通的生活，被写下来了，也只是城市化进程中一个微不足道的切片。开始写时，

时间还是2017年1月，等到最终写完并修改完毕，已是2018年5月了。在这过程中，周遭的环境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我深深怀疑起写这样的东西的意义，最终还是写完了它。不同之处是加入了十年前第一次到北京来时所遇到的那些朋友，那时他们充满希望、野心勃勃，一心要在这座城市追求自己的远大前程。十年过后，大家早已各处分散，生活也到处蒙上尘埃和阴影。

最后，关于《拔蒲歌》的书名。2016年的一天，朋友纳兰妙殊（现在她以本名张天翼发表小说和散文）忽然给我发来两首南朝民歌《拔蒲》：

青蒲衔紫茸，长叶复从风。与君同舟去，拔蒲五湖中。

朝发柱兰渚，昼息桑榆下。与君同拔蒲，竟日不成把。

她十分兴奋，说觉得我的下本书名可以叫作“拔蒲集”，因为“与君同拔蒲，竟日不成把”，可不就是我写东西写得很慢的写照！而我恰好又爱植物，这名字简直再适合不过。我也觉得非常好笑，很快乐地同意了她的提议，最后便定名为“拔蒲歌”。蒲草是我喜爱的植物，爱它们在水边风过时齐齐摇动的场景。《古诗为焦仲卿妻作》里，“蒲苇韧如丝，磐石无转移”的句子，大家很早就熟悉了，这里的“蒲苇”和《拔蒲》中的“蒲”究竟是菖蒲还是香蒲，我想了想，觉得应该是香蒲。虽然同是生长在水边，香蒲叶细长而柔韧，可以编蒲席、蒲扇（今年夏天朋友送我一把扇子，就是香蒲叶晒干后编成的，扇子精致清洁，制作成桃心形，很是美丽，用起来也很轻），菖蒲叶则没有这种韧性，

多只用于端午时插在门头避邪。物用的广泛与否决定了它们是否会被大量、频繁地采集，出于这种考虑，我觉得南朝民歌中许多的“蒲”应当是香蒲。“青蒲衔紫茸”的“紫茸”，也更像是描述香蒲香肠一样的毛茸茸的深褐色雌花序（有的地方因此称香蒲为“水蜡烛”）。

书名的另一原因，则是我爱这名字中所包含的情歌意味，虽然我所写的并不是情歌。《拔蒲》属南朝民歌中的清商曲辞，直白清丽的语言中，包含着大胆而深重的情热，如同当时许多短歌一样。后世张祜亦有《拔蒲歌》：“拔蒲来，领郎镜湖边。郎心在何处，莫趁新莲去。拔得无心蒲，问郎看好无。”则嫌过于表露，一览无余。拔蒲与采莲，同属于过去时代水上的劳动，在劳作的过程中，将触目风景与情爱相将编织，一并诞生了如此动人的歌谣。在自身抒情性已经降至很低的低点的现在，能在书名里保留一点“长叶复从风”的摇曳和“与君同舟去，拔蒲五湖中”的婉转缠绵，是我很愿意的。

沈书枝

2018年8月，北京

目录

开篇

儿童的游戏

辑一

红药无人摘

喜欢的树

二七

做客

三四

门前的花

四一

青梅的滋味

四七

蝉时花

五四

荷花、荷叶与莲蓬

六六

南京的蜡梅

七三

北京的春天

七八

牵牛花记

九〇

辑二

瓜茄次第陈

想起从前待在南方

一〇三

盐水鸭与酒酿

一一二

梨子罐头

一一八

油焖笋

一二一

见时新

一二七

夏天的果子

一三三

夏日食瓜

一三九

夏日食物

一五〇

加菜

一五五

冰棒

一六〇

龙虾与泥鳅

一六七

粉丝星人

一七二

炒栗子与烤红薯

一七八

辑三

与君同拔蒲

大雨后

一八七

慢行火车

一九七

青春照相馆

二〇六

清明

二一六

大水记

二二四

乡下的生灵

二四〇

安家记

二五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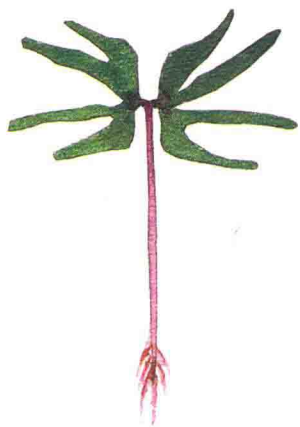
开篇

儿童的游戏

从小我不擅长游戏，小孩子间风行的种种玩法，但凡需要一点技巧，或要动些脑筋的，绝大多数都玩得一般。有时连一般都不算，直是差劲。这大约是一种与生俱来的笨拙，与之相反，有些天生灵敏的小孩子，无论什么游戏都能玩得很好。每和他们一起去玩，我不免心里羡慕，爱他们如鱼得水的灵巧，然而也还是喜欢玩这件事，也喜欢看他们玩了。

平常我们最经常玩的地方，是村子中间姨奶奶家和小娥子奶奶家门口的场基。因为是两家共有，比一般场基大出一半，可以追可以跑，离各家的屋又都不远，大人喊能够听见，是很理想的玩的场所。场基西面一个小小水塘，水塘边长枫杨，年年春天，树下青苔密布时候，我们喜欢在树下围墙边找一种新发芽的小苗，小小两片裂成几须的叶子，并列如张开的羽翼。我们很爱这小苗的样子，常常把它拔出来玩，嫩红的根茎可爱。那时候我们总不知道这是什么树的苗，想等它长大了再来看一看，然而等到春天过去，小苗长出两片红中透绿的卵圆形真叶，失去了幼小时可爱的样子，我们就对它失去了兴趣，再也想不起来看了。离乡后很多年不曾看见家里的春天，小苗也许多年不曾再见过，也曾想过是不是就是枫杨的幼苗呢，也不确定。直到现在，也只好在记忆里用力比方着，却说不清楚了。场基上则没有任何植物，连一根草都没有，年年走人和晒稻的地方，是不会长草的。

从春到冬的午后和黄昏，我们常在这中间略高、四角略低的空地上玩。小孩子间最通行的游戏，首先是跳橡皮筋、踢毽子。橡皮筋我们称为蚂蟥筋，因



其所用的松紧绳和田里的蚂蟥一样，都有可伸缩的特点。这名字很有些吓人，那时我们却不觉得，只是很平常地叫着，大概因为日常上学的路上，春夏间才栽下秧的新田里，细细的蚂蟥在黄绿田水里一拱一拱地游着，也是很常见的情景。虽然蚂蟥吸血，的确让人厌恶而害怕，但小孩子又不常下田栽秧。我们中间只是因其名称的相似而生出一种谣言，即是相传蚂蟥筋“能吸血”。逢到家里给做了新裤子，裤腰里缝的松紧绳太紧，把腰上勒出一圈红印子，我们难免要慌张，感到蚂蟥筋果然在吸血了。然而蚂蟥筋我们又实在很爱，做衣裳时，看裁缝拿着填着点点银星的黄竹尺，一尺两尺那么在一根长长的松紧绳上量着，心里羡慕极了。我们偶尔在小店里扯松紧绳做蚂蟥筋，绳子五分钱一尺，对小孩子是很昂贵的价格，只能买短短两三尺，回去接在已跳得破破烂烂的

旧蚂蟥筋上。因此，一条长长的蚂蟥筋是一笔我们轻易不能拥有的财产。我不记得我和妹妹曾有过一条完整的蚂蟥筋，即或有，也是很短的，不好跳。村子里长一点的蚂蟥筋，都是几个小孩子一起凑出来的。用剪刀从家里不要的旧裤子上拆出来的一截松紧绳，小店里买来的三尺四尺，都拿出来疙疙瘩瘩系到一起，系成一个圈。这一条蚂蟥筋便成为几个人共同的财产，要玩的时候一起玩。有时也带别人玩，不跳的时候，就绕成一个灰突突的球，轮流揣在荷包里。

跳蚂蟥筋时，人要分两组。一组跳，一组绷蚂蟥筋。时光久远，如今我只记得似乎每组都有一个带头的，剩下两三个跟在带头的后面跳。因此带头的人厉不厉害，是很要紧的。厉害的可以一路从脚踝、膝盖、大腿、腰，直跳到胳膊窝下的高度，跟在后面的人跳“死”了，她还能单独再跳一遍，把那个人的“命”救活。再往上，是颈子、头乃至举手的高度，“举手”很少有人跳到，非跳得最好的女孩子不办。她一个人跳，我们站在旁边，屏气看她用手攀着绳子（跳到很高的时候，第一步可以把绳子拉矮一点），轻身一跃，便已轻轻跳进绳圈里，开始往下跳了。蚂蟥筋有几种跳法，如今不复记省，只记得有一种，中间要把右边的绳子勾到左边来，将左边的压在下面，在右绳上踩几下，一边踩一边喊：“打、倒、四、人、帮！”念到“帮！”字时，单脚一伸，把右绳放开，踩到左绳上去。还有一种跳法，最后要跳回绳子中间，在里面蹦几下，喊：“打、倒、蒋、介、石！”喊到“石！”字时，从绳子中间跳出来。这是历史的遗迹，我们跳时，只是出于惯性地喊着，并没有什么同仇敌忾的意气了。

我跳蚂蟥筋跳不高，跳到半身高以后，常常是那个等着别人来把“命”救活的人，因此在旁边看着，常不免很寂寞而不好意思。我所喜欢的是踢毽子，

踢塑料毽子、纸毽子。鸡毛毽子也有，只是太难，我们很少踢，只是喜欢做罢了。宝贵的是用一个铜钱，我们没有，常是拿了家里的大号电池，把两头装着的塑料壳卸下来，圆圆的蓝色薄片，中间一个小洞，把它来代替铜钱，用一块布缝起来，上面再缝一截鸡毛管子，把几根公鸡尾巴上黑得发绿的羽毛插进去。这样草草做出的毽子轻飘飘，不称脚，一次只能踢几个，甚至常常只踢了一两个，毽子就掉到地上去了。然而我们做它原不是为了踢，只是喜欢它不像塑料毽子或纸毽子那么寻常，喜欢用针线缝布的快乐罢了。我们平常踢还是塑料毽子好，也是自己做。这是塑料袋在乡下出现以后的事，在我念小学时，已经很普遍了。收集来的几个塑料袋，剪成约一厘米宽、十几厘米长的长条，毛线绳把一头一捆，头用火烫一下，一个塑料毽子就做好了。这样的毽子又蓬松又大，踢起来“哗哗”响，连我这样笨拙的，都可以一口气踢二三十个。用装蜜枣冰糖的封口袋做成的塑料毽子最漂亮，塑料不长不短，白而且厚。那时我们若有这样一个塑料毽子，也很可骄傲。多半还是在地上捡些花花绿绿的塑料袋子做一个。有时候花花绿绿的塑料袋也凑不齐（那时候乡下的塑料袋还是很少的），就用纸剪一个，做法与塑料毽子相同。纸毽子也很好踢，像塑料毽子一样蓬松，只是容易坏。小孩子的书包或荷包里人人得有一个纸毽子，随时可以拿出来踢了。

电池两端的圆片，我们还有别的玩法。其实简单，地上放一片，手里捏一片，眯眼瞄准，将手里那片用巧劲掷下去，把地上那片砑得翻过面来，就赢进自己荷包里了。乡下多银白色大电筒，装两节电池，还有一种大号的，小孩子眼里觉得格外长了，要三节电池才能装满。夏天晚上人去田埂上看水，或冬天到亲戚家喝酒吃饭，回来天已经漆黑，都要打着电筒，于茫茫无边际的黑暗中

扫出浮游的一道光。新电池的光雪亮、轻盈，电池却太容易没电了，光逐渐变黄，变短，到最后只剩下有气无力的一缕。家里抽屉里扔着好多用过的电池，每一节上都布满牙齿咬过的痕迹，因为不能常常买新的，讲是咬一咬就能再有些电，于是把电池拿来咬了又咬。到最后临用起来，把手电筒拍了又拍，总是不亮。我们的电筒有电时，我们很喜欢背着大人玩一个游戏，把开关打开，四指紧并，蒙到灯前的玻璃片上去。黑暗里光透过手指，照得沙沙一片鲜红，仿佛半透明的样子，是很有意思的事。此时若被大人看见，必然要遭呵斥，因为浪费了原本宝贵的电。但也因此觉得更受吸引，有时候白天，我们也躲到被子里，偷偷玩这游戏。

其他流行的，是打弹子、打“四角”、打画子、扎小刀、下五子棋。男孩子无不热衷于打弹子，每有一点零钱，都要千方百计到小店里换成彩色的弹珠，揣在荷包里，时时摩挲，遇见一个自觉不如自己的对手，就要邀请对方来一把。小心翼翼，看自己的弹子能不能打进坑里，然后就可以拿去打别人的弹子了！一只眼轻轻眯起来，大拇指一弹，弹子轻轻一碰，“嗒——”，又迅速滚开。弹子要打中三次才算赢，但只要第一次打中了，后面两次距离近，就很简单了。赢了弹子的人，也不敢恋战，怕回头运气不好，又要把赢到手的弹子输回去，或是输了的人气得哭，拿他没办法。赢两三颗，就很多了，要赶紧背着书包跑掉。那时我买几颗弹子，喜欢它们圆溜溜地晶亮透明，喜欢里面弯曲旋转如风车片的花纹，因为害怕输，平常并不怎么舍得跟人打，多数时候，都是掏出来自己和自己打一下，听一听它们轻轻相碰的滴溜声，便很满意了。

“四角”的“角”读若“国”（入声），把几张纸叠成一个四方块，打时两

人先“锤子剪刀布”，负者掏出一片“四角”扔到地上，另一个用自己的一片去打地上的，若能把它掀翻过来，这一片“四角”就归自己所有了。如不能，则留下自己的换对方打。普通的“四角”，大多用两三张纸叠在一起，以免太轻、太薄，但遇到好赌的男生，把四张、八张乃至更多张纸叠在一起，叠成一个又厚又重的大方块，在放学路上叫嚣冲突，也是常有的事。有一回我在路上看见我的同学黄大火和人打四角，因为输了几个薄的，硬是把整本语文书撕了，扭成一个大四角，拿来和人打。那四角十分厚笨，拿来打普通的四角简直不费吹灰之力，他得意极了，笑嘻嘻的，气得和他对打的人也把书包里所有四角都找出来，合成一个差不多大的四角和他打。乡下少纸笔，除了上学的课本和作业本而外，很少有其他纸，这样打四角因此很有些奢侈的意思，因为我们四角的真身乃是上学期的课本或作业本了。男生的书包里不放几张“四角”，放学路上不随便见到什么同学就在路边停下来，各自掏出来打上几个回合，是很少的。

打画子与之类似。“画子”即画片，小店里卖的土灰色的大张粗纸，正面印分成小格的故事画，“孙悟空三打白骨精”“葫芦娃勇斗蛇精”诸如此类的事；反面印这一小节的情节介绍，约莫五毛钱一大张，或更贵一些。小孩子买回来，用剪刀剪成小张，玩时用手里的去打放在地上的，翻过来就赢。如何巧妙地运用手腕的力道和衣袖扇起的微风，把地面上那一张带翻过来，是一件自有讲究的事，非灵活聪明的小孩子不办，因此往往输的人老是输，赢的人老是赢。这样玩不下去，我们便直接玩简单些的“飘画子”。随便找一面墙，把画子抵在墙面高处，然后松手，看它自己飘下来，谁的画子能飘得远一些，谁就赢。这时要没有风，当自己的画子飘下时，要祈祷天起一点点的微风。黄昏时常有